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惠州学院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惠州学院电梯维护保养服务采购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概述

1. 名称与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惠州学院电梯维护保养服务采购项目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04-06-04F-2026-D-F-E02399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06800.00 元

2. 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 1（惠州学院电梯维护保养服务采购项目采购项目）：

采购包预算金额：年度预算为每年 135600.00 元（人民币），服务期三年，三年的总预算为 4068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电梯维修和保养服务	惠州学院电梯维护保养服务采购项目	3(年)	详见第二章	406800.00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合同分包：不允许合同分包

合同履行期限：项目服务期为三年，合同实行一年一评价一签约的管理方式。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响应）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响应）截止日前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财务状况报告（表）或 2025 年任意一个月财务状况报告（表）



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函, 格式自拟。

5)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 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 “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 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 从其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 (惠州学院电梯维护保养服务采购项目采购项目): 采购包整体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须符合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的政策划分标准(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参加本次采购的供应商提供办法中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类型认定以供应商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见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为判定标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以供应商填写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为判定标准, 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认定。

3.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 1 (惠州学院电梯维护保养服务采购项目采购项目):

(1)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 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 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响应承诺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许可项目: 电梯制造(含安装、修理、改造)或电梯安装(含修理); 许可子项目: 曳引驱动乘客电梯(含消防员电

梯) B级或以上、曳引驱动载货电梯和强制驱动载货电梯(含防爆电梯中的载货电梯)。(如国家另有规定,则适用其规定)。(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扫描件)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磋商文件获取时间为 2026年1月29日00:00:00时至2026年2月4日23:59:59时 (北京时间,下同)。

2.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注册并登录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 进行项目登记、购买、获取磋商文件。

(1) “注册”方式详见【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帮助中心-操作指南-注册指引】,注册成功后请登陆,登陆后可在【常用文件】处下载《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

(2) “项目登记”方式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投标人报名”;

(3) 如对具体操作若有疑问,可致电客服热线:020-89524219。服务时间8:30-17:30(工作日)。

3. 磋商文件费用:每套售价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购买文件、支付及下载文件”方式详见《投标人&供应商操作手册》-“购买文件”。)

4. 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完成登记、购买、下载文件。

如无按上述要求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不接收该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纸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6年2月9日9时30分。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广东省惠州市惠城区云山东路四号2栋3楼开标室。

本项目将于上述同一时间、地点进行开启,邀请响应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准时参加。

出现以下情形时,采购人/代理结构不予接收磋商响应文件:

- 1) 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
- 2)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密封的;
- 3) 未按本公告要求获得本项目响应文件的。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磋商公告在诚E招电子采购交易平台 (<https://www.chengezhao.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www.cebpubservice.com>)、惠州学院官网 (<https://www.hzu.edu.cn/main.htm>) 上发布,其他媒体获取无效,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



内容如有不同之处，以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发布的为准。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惠州学院

地址：广东惠州市演达大道 46 号

项目联系人：李老師

联系方式：0752-252933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惠州市惠城区云山东路 4 号 2 号楼 3 楼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惠州招标中心

项目负责人：庞文勇、徐敏

项目联系人：徐敏 13825439969

电子邮件：gczbd1@126.com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广州花园支行

账号：3110910037672602399

采购人：惠州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公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 月 28 日

徐敏